

股票代码：000017、200017

股票简称：*ST 中华 A、*ST 中华 B

公告编号：2014—002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本公司股票（*ST中华A，000017）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14年1月2日、2014年1月3日及2014年1月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异常，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异常波动情况。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未发现需要更正、补充之处；本公司从未从公共传媒获悉存在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传闻；公司及有关人员不存在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

2、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对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保持稳定。

4、2013年11月5日深中院裁定批准了深中华重整计划，截止2013年12月25日，本公司和管理人已经完成股票的让渡、分配事项。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3年12月27日下达（2012）深中法破字第30-10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确认本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本公司破产程序。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13.2.7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本公司股票（股票简称：*ST中华A、*ST中华B，股票代码：000017，200017）于2013年12月31日上午开市起恢复交易。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

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在重整计划中设定了重组方条件，截止目前尚未遴选到合适的重组方。未来如有合适的重组机会，公司将按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2、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下一报告期的业绩预计情况：公司2013年进行重整和资产处置，预计年度业绩为盈利。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后续的业绩预告和2013年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

4、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月6日